

# 新型態綠色協定之於國際能源談判影響， 以「新加坡—澳洲綠色經濟協定」為例

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

「新加坡—澳洲綠色經濟協定」（Singapore-Australia Green Economy Agreement, SAGEA）為全球首個此一特殊類型的（first-of-its-kind）雙邊綠色經濟協定，涵蓋碳市場、環境商品與服務、跨境電力合作等新興議題，具彈性及不具拘束力之協定架構吸引多國關注，並邀請兩國於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等國際場域，分享協定內容及相關議題進展。本文將聚焦 SAGEA 之背景、目標、與能源相關內容，以觀察其於國際能源談判場域之發展。

## 一、SAGEA 背景

澳洲與新加坡具有長年穩固的合作關係，2003 年兩國即已簽訂自由貿易協定。近年雙方進一步加強在各領域的鏈結，如 2015 年將雙邊關係提升為全面戰略夥伴關係（Comprehensive Strategic Partnership, CSP）、2017 年升級既有的雙邊自由貿易協定、2020 年簽訂《新加坡—澳洲數位經濟協定》（Singapore-Australia Digital Economy Agreement, SADEA），推動人工智慧等數位經濟議題之合作。

為因應全球減碳趨勢並持續深化兩國貿易及投資關係，兩國於 2021 年始討論綠色經濟及環境相關合作，在 2022 年 10 月達成共識，簽訂 SAGEA<sup>1</sup>，以推動環境商品與服務的貿易及投資、支持兩國綠色產業發展，並加速朝綠色經濟轉型（transition to a green economy）。<sup>2</sup>

---

<sup>1</sup> Australian Government Department of Foreign Affairs and Trade, (2022), “Singapore-Australia Green Economy Agreement.”

<sup>2</sup> 楊釗煒、游佳蓁，2022 年，「星澳『綠色經濟協定』（GEA）分析」，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

## 二、SAGEA 目標及執行

在具體目標上，星澳兩國將於具有共同利益的領域展開合作，如促進消除環境商品及服務的非關稅壁壘障礙、整合兩國對於綠色經濟之定義及原則、於各個合作領域制定具體政策等，以在刺激經濟成長之際推動綠色經濟轉型。此外，兩國將在符合國際貿易及投資義務、多邊貿易系統規則等國際規範的前提下，基於科學基礎共同制定綠色經濟相關之規則、標準、技術法規，以增加規範的清晰度及明確性。

兩國亦承諾將於區域內廣泛促進綠色經濟合作，並透過分享 SAGEA 之經驗，提供他國及國際組織制定政策、標準、或技術法規時之參考。具體而言，雙方將於 WTO、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UNFCCC)、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國際標準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等國際組織中合作，共同推廣 SAGEA 下涵蓋之的原則、合作及倡議。

至於 SAGEA 的性質，有別於一般經貿協定，SAGEA 為一框架協定 (framework agreement)，是按照雙邊的理解 (understanding) 而制定的一份紀錄 (record)，並根據澳洲及新加坡雙方的法律、政策、及國際法義務執行。值得注意的是，兩國於 SAGEA 中明確訂定此協定將不會在澳洲及新加坡兩國間，或與第三國間，產生具拘束力之義務 (binding obligations)，且 SAGEA 不會改變或影響澳洲與新加坡間任何既存的協議或安排。若因 SAGEA 產生爭端，雙方將透過「協商」解決問題，而不藉由國際法院或任何其他機構。

### 三、SAGEA 涉能源之內容

SAGEA 列出「貿易及投資」(Trade and Investment)、「標準制定及遵守」(Standards and Conformance)、「清潔能源、脫碳及科技」(Clean Energy, Decarbonisation and Technology)、及「碳市場」(Carbon Markets) 等 7 項優先合作領域，並在各優先領域下以附件方式提出 17 項倡議進行合作。以下說明與能源相關之優先領域及倡議。<sup>3</sup>

有關「貿易及投資」，兩國認知到貿易與投資為綠色經濟之核心，並期望透過「環境商品清單」(Environmental Goods List)、「環境服務清單」(Environmental Services List)、「辨識及解決非關稅壁壘機制」(Mechanism to Identify and Address Non-Tariff Barriers)、「環境永續的政府採購」(Environmentally Sustainable Government Procurement) 等多項倡議，於強化綠色產業、部門、及市場發展之際，達成朝綠色經濟轉型之目標。其中，新加坡與澳洲已制定一份涵蓋 372 項商品及 155 項服務之清單，並承諾將共同促進環境商品及服務的投資與貿易。

有關「標準制定及遵守」，兩國達成「標準及一致性之合作」(Standards and Conformance Collaboration) 倡議，承諾將以 SAGEA 作為平台，就環境商品、綠色供應鏈、再生及清潔能源貿易、碳捕捉、封存及利用、綠色金融、循環經濟等與綠色經濟相關之領域，就標準、技術法規、計量方式、符合性評估程序 (conformity assessment procedures) 等進行合作及協調，並透過參與 ISO 等組織，發展並採認相同的國際標準。

---

<sup>3</sup> 楊宗翰，2023 年，「綠色經濟合作新模式？評估《新加坡—澳洲綠色經濟協議》」，第 23 屆國際經貿法學發展學術研討會。

有關「清潔能源、脫碳及科技」，兩國同意透過發展跨境電力貿易架構（Develop Architecture for Cross-Border Electricity Trade）、綠色航運合作（Green Shipping Cooperation）、永續航空合作（Sustainable Aviation Cooperation）、聯邦科學暨工業研究院－新加坡科技研究局研究合作（CSIRO-A\*STAR Research Collaboration）等倡議，推動清潔能源與脫碳技術的研發及應用，以實現綠色能源轉型。

有關「碳市場」，雖雙方尚未簽署倡議，仍達成以下共識。雙方根據《巴黎協定》第 6 條<sup>4</sup>，發展具相容性且可信的國際碳市場；透過發展碳市場，促進低碳排技術的研究、開發、及運用，支持並提升區域內夥伴的氣候行動；雙方將共同支持在國際間建立規則一致且運作良好的碳市場，分享兩國碳會計（carbon accounting）的技術知識與營運碳市場之經驗，以及交流關於碳測量、報告與驗證（measurement, reporting and verification, MRV）的經驗。

#### 四、小結

「新加坡－澳洲綠色經濟協定」（SAGEA）為一新型態的協定，其雖缺乏投資人對地主國爭端解決（ISDS）機制，卻賦予雙方在合作上更多彈性，並納入諸多創新的合作領域。此外，星澳兩國將 SAGEA 視為其能源及環境領域對外談判之重要文件，並於 2023 年舉行之雙邊部長會議中明確宣示，綠色經濟協定（Green Economy Agreement, GEA）將成為未來兩國與其他夥伴進行合作之典範。在淨零及減碳成為全球關注焦點的情勢下，SAGEA 等具彈性且聚焦環境及綠色經濟之合作協定，或將成為未來能源及環境領域談判之新趨勢。

---

<sup>4</sup> 巴黎協定第 6 條主要規範各締約國間的「碳排放交易機制」，讓各國能透過買賣「碳權」來抵銷碳排，第 6 條第 2 項涉國家間的碳權合作及交易，第 6 條第 4 項期望建立經聯合國認證的國際碳權規則。

## 參考資料

1. Australian Government Department of Foreign Affairs and Trade, (2022), “Singapore-Australia Green Economy Agreement.”
2. Australian Government Department of Foreign Affairs and Trade, <https://www.dfat.gov.au/geo/singapore/singapore-australia-green-economy-agreement/singapore-australia-green-economy-agreement-progress-implementation-june-2023>.
3. 許裕佳，2023 年，「後疫情時代國際間對綠色貿易之討論方向」，經濟前瞻，第 206 期，頁 98-103。
4. 楊宗翰，2023 年，「綠色經濟合作新模式？評估《新加坡—澳洲綠色經濟協議》」，第 23 屆國際經貿法學發展學術研討會。
5. 楊釗煒、游佳蓁，2022 年，「星澳「綠色經濟協定」（GEA）分析」，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